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及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实到董事 9 人，由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明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伟万盛”）拟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常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均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明伟万盛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利益。明伟万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公司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